2020年仙居县乡镇文化员定向培养

招生（招聘）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，根据省委宣传部、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等五部门《关于开展2020年乡镇文化员定向培养工作的通知》(浙文旅公共〔2020〕3号)文件精神，现将仙居县乡镇文化员定向培养招生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生计划及培养院校**

　　2020年我县计划定向培养乡镇文化员3名 。定向培养院校为浙江艺术职业学院，全日制学习三年，毕业时取得大学专科(高职)学历。

**二、招生对象**

　　招生对象为具有我县户籍，参加2020年浙江省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，前期已参加过浙江艺术职业学院组织的专业素质加试且成绩合格，高考总分在普通类三段线以上，立志为基层公共文化事业服务，并与我县签订定向就业协议的普高普通类考生。

**三、报考及志愿填报时间**

　　2020年7月29日8:30—7月30日17:30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网站上进行志愿填报，具体时间以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网站(www.zjzs.net)公布信息为准。

**四、招录与招聘**

　　按照“先填志愿、择优选拔，后签协议”的原则，在我县户籍考生中实施定向招生，安排在普通类提前批录取，院校代码：0041。

　　具体招聘程序如下：

　　**1、填报志愿。**符合条件的考生按2020年我省普通高校招生有关规定填报志愿。考生只能在普通类提前批录取的第一院校志愿、第一专业志愿填报，否则志愿无效。**专业名称为：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（乡镇文化员定向），我县专业代码为：212**。省教育考试院根据志愿优先、高考总分从高到低原则，按我县招生计划1：1.2比例(按四舍五入取整)，在规定时间向招生院校提供名单，招生院校及时将相应名单分发至我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。

　　**2、体检**。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根据院校提供的名单组织考生体检。考生体检应当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。体检结果及时告知考生，考生如有疑义的，应当即提出书面复检要求，否则视作放弃复检。因考生放弃、体检不合格等造成计划缺额的，省教育考试院按缺额计划1:1比例补提供考生名单直至计划满额或确无合格生源。

　　**3、公示。**对体检合格考生，按高考总分从高到低原则，根据招生计划数确定定向培养考生，并在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网站上公示3天。

　**4、签订协议。**公示无异议的，由我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与合格考生签订定向培养就业协议，并将已签订协议考生名单报招生院校。

　　**5、录取。**招生院校在相应批次录取工作开始之前，将报送的已签订协议考生名单报省教育考试院。省教育考试院按名单投档，由招生院校按有关规定录取。

　**6、备案。**录取工作结束后，由招生院校将定向培养生名单抄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备案。

**五、就业与待遇**

　　1、2020年入学的定向培养生按期毕业后，须回到委托培养地的乡镇文化单位工作。具体工作单位由我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、人力社保部门商乡镇确定，并由用人单位与定向培养生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，合同期限为5年。

　　2、合同期满，要严格实施聘期考核，聘期考核不合格的，不再续签聘用合同。

　　3、定向培养生在确定的聘用单位从事乡镇文化服务工作期限不得少于5年，具体按各地签订的协议执行。

　　4、经学校正式录取并已签订定向就业协议的学生，省财政在学校设立资助专项，对定向培养的学生在校期间实行学费资助，其中家庭经济困难者可申请减免学费，成绩优秀者可获得专项奖学金。定向培养生可同时享受在校学生同等的奖、助、贷学金政策。不能按期毕业或不按协议到基层文化单位就业者，退回所获资助经费。具体办法在定向培养协议中明确。

**六、其他事项**

　　1、请考生密切关注普通类提前批录取志愿填报时间、程序，保持志愿填报中所填联系电话的畅通。

　　2、体检、签订就业协议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。

　　3、在体检和签订就业协议时，考生须出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准考证等资料原件和复印件，复印件交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备案。

　　欢迎立志为基层文化事业服务，愿意长期从事基层公共文化工作，符合相关条件的考生，踊跃报名。

　　咨询电话：仙居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（0576）89328793

仙居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　　 仙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　　 2020年7月20日